

合同编号：

白水县 2024 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和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包 3）

合同

项 目 名 称：白水县2024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和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包3）

采购人（甲方）：白水县自然资源局

供应商（乙方）：陕西汉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2024.4.21



规划服务合同

采购人（甲方）：_____白水縣自然资源局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陕西汉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白水縣2024年“千万工程”示范村和实用性村庄规划项目（包3）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白水縣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8个千万工程示范村：史官村、武庄村、林皋村、和家卓村、大雷公村、杨武村、西固村、尧禾村。_____

二、工作深度

1. 编制依据

（1）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 4、《国务院关于加强城乡规划监督管理的通知》（2002）；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 6、《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年修订）；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
- 8、《乡村振兴促进法》（2022）；
- 9、其他国家、省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2）技术标准

- 1、《陕西省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技术要点》陕自然资规发（2023）2号；
- 2、《村庄整治技术标准》（GB/T50445-2019）；

- 3、《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分类》；
 - 4、《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源发〔2023〕234号）；
 - 5、其他相关技术规范 and 标准。
- (3) 相关文件
-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2024年1月1日）；
 -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发〔2018〕1号）；
 - 3、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
 - 4、《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发〔2022〕1号）；
 - 5、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2022年）；
 - 6、《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加快建设彰显三秦风韵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行动方案（2023-2027年）》（陕发〔2023〕14号）；
 - 7、《陕西省集中财力支持“千万工程”的实施意见》（2024年7月）；
 - 8、《关于印发渭南市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行动方案(试行)的通知》（渭农组发〔2024〕5号）；
 - 9、《关于做好2025年“千万工程”重点村申报工作的通知》（渭农发〔2024〕156号）；
 - 10、《关于做好2025年“千万工程”重点村申报工作的通知》（渭农发〔2024〕156号）；
 - 11、《关于深入实施八大提升工程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市的实施方案》（2023年）；
 - 12、《关于印发白水縣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行动方案的通知》（白办发〔2023〕11号）
 - 13、《白水縣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示范创建管理办法(试行)》（白办发〔2023〕12号）。

2. 编制要求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内容，也是当前我国亿万农民对建设美丽家园、过上美好生活的愿景和期盼。《陕西省和美乡村行动方案》明确指出编制重点为实现乡村特色产业蓬勃发展、乡村人才活力迸发、乡风文化日益兴盛、乡村建设稳步推进、人居环境深刻重塑、治理效能不断提升、基层组织保障有力。

3. 编制内容

(1) 资料收集。制定村庄基础资料调查表，向有关部门收集社会经济、人口、收入、产业、种植结构、耕地面积、基础设施、人才文化及党建组织、人文历史和自然资源等具体资料和信息。

(2) 现状调研。深入开展调研工作，调查分析和资料初步处理是高质量规划编制的基础和支撑依据，资料的初步收集、处理、判研，是制定切实有效调研方案和收集能够全面反映规划目的地现状的必不可少的环节。

(3) 村庄发展分析。分析总结村庄特点、资源利用现状概况、村民需求、现存问题等。调查分析和资料初步处理是高质量规划编制的基础和支撑依据，资料的初步收集、处理、判研，是制定切实有效调研方案和收集能够全面反映规划目的地现状的必不可少的环节。

(4) 村庄意见征询：紧紧依托村党组织和村民委员会开展规划编制工作。

(5) 规划发展目标确定：主要包括村庄发展定位、主导产业选择、人才培养、组织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安排等。

(6) 规划方案编制：规划编制小组，充分运用多学科专业知识，多种编制手段，调动多种社会力量，结合村庄规划的重点要点编制文案。

(7) 规划论证审查：规划评审小组对规划成果进行审查，对规划成果提出纠正、修改或补充的具体意见。

三、成果要求

提交成果文本4份及电子版文件1份。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1) 纸质版的要求：4份(彩色打印,胶装成册)

(2) 电子版的要求：1份(PDF格式)

四、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完成所有编制工作。

五、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贰佰壹拾陆万捌仟元整（小写：¥2168000.00 元）。

六、结算方式

1. 乙方进场并开展工作后，甲方支付乙方项目编制启动订金为合同总额的 30%，费用为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零肆佰元整（小写：¥650400.00 元）；

2. 乙方完成成果并经初验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至 50%，费用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叁仟陆佰元整（小写：¥433600.00 元）；

3. 乙方完成报批稿并向甲方移交所有成果后，甲方支付供应商合同总额的至 80%，费用为人民币大写：陆拾伍万零肆佰元整（小写：¥650400.00 元）。

4、剩余价款一年内付清

甲方每次支付乙方经费前，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发票。

七、验收

1. 本项目由白水县自然资源局及相关部门按法定规划要求定期对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

2. 验收标准：按自然资源部或陕西省出台的千万工程行动方案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验收。编制内容和深度应符合相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3.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4. 超出签订合同时约定的技术内容，如增加内容、修改和调整内容等，都不属于保证期范围内，需重新委托。

八、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电子邮箱、传真送达。一方迁址或者变更邮箱、传真电话的，应当书面通知对方。以当面交付文件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交邮当日视为送达。

上述送达方式适用于各个司法阶段。同时各方保证送达地址准确、有效，如

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九、安全生产责任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保证人员、仪器、设备的安全，如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负。

十、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费用。

(2) 甲方应为乙方完成本项目服务提供必要的协助，在各类评审、评议会后，甲方应及时与乙方沟通，并就需乙方进行项目修改、完善之处提供相应材料支撑。

(3) 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成果文件拥有使用权和处置权，其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选用、修改相关方案成果。乙方不得将甲方的设计方案及成果转让第三方。

(4) 甲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乙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等）予以保密。

(5)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服务项目合同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执行规划编制相关政策文件、技术指南以及成果质量、进度、时限要求和甲方提出的编制工作安排。并有权依据监督检查结果对乙方的履约不力行为限期整改。监督检查结果未达到上述标准时，限期整改要求如下：初次监督检查结果未达到标准的，将对承担该项目的负责人进行当面约谈提醒，限期整改达到标准要求。再次出现监督检查结果未达到标准的，将下达书面整改通知限期整改；对未按期整改或整改不达标的，将书面通知公司更换项目负责人，调整技术人员，限期整改到位。如乙方仍不能按整改要求按时完成整改，且延迟期限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误期赔偿金，按合同总价款的 2‰/天计算；误期赔偿金从合同总价款中扣减。

2.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向甲方提出技术基础资料提纲，及时组织人员与甲方设计人员共同开

展项目编制工作。

(2)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以及项目进展、审批需要，提供必要的配合与协助。

(3)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汇报相应阶段规划成果，在评审会通过并根据修改意见在合同约定的技术范围内修改完善后提交最终成果。

(4) 按照合同约定要求和国家有关规定标准完成规划任务。乙方应将规划成果进行专家技术审查，并按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直至通过验收，技术评审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内容提供技术服务，解决技术问题，保证质量完成服务成果，但是甲方在合同约定外增加或变更项目内容，甲乙双方需另行协商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有关条款。乙方不得以资金不到位原因拒绝履行合同约定或交付技术服务成果。

(6) 乙方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标准以及合同要求，在约定期间内完成技术咨询服务，并对成果质量负责，确保成果的合理性、一致性和规范性。

(7) 乙方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技术、规划资料、数字数据及经营等保密信息。本项目涉及遥感数据、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土地规划数据、要求甲方需按照国家、省的 有关法规文件规定，开展工作、履行保密责任，如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数据泄露或违反其它保密条例的，将追究法律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由于甲方原因终止合同的，应根据乙方的实际工作量结算工程费用并承担乙方的实际损失。

(2) 项目进行过程中，因甲方原因造成工作延期的，应给乙方延长工期。

2. 乙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签订后，因乙方原因终止合同的，应向甲方按合同费用的 2% 赔偿违约金。

(2) 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经检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并按甲方指示期限予以修改完善，以致达到质量要求。

(3) 乙方擅自转包本合同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甲方偿付合同费

用 2%的违约金。

十二、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三、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双方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因解决争议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差旅费、调查费、鉴定费、审计费、评估费、律师费等，均由违约一方承担。

十四、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五、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六、合同订立

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
2.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名称：  白水县自然资源局(盖章)	中标供应商全称： 陕西汉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111号6幢2单元41层24102室
邮编：	邮编：710000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号：	账号：646099773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